

证券代码：832315

证券简称：君和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乐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负责人、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/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根据独立董事盛毅建议，参照公司所处地区经济发展状况、同行业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盛毅薪酬标准由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（税前）调整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（税前）。该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，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。调整后的独立董事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执行。

本次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/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1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2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